

安全管理培训教材

企业安全生产

监督管理

徐 明 师祥洪 王来忠 编著

**QIYEANQUAN
SHENGCHAN
JIANDUGUANLI**

中國石化出版社



安全管理培训教材

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徐 明 师祥洪 王来忠 编著

中國石化出版社

内容提要

本书详细介绍我国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企业安全管理，企业安全技术，职业卫生与劳动保护、工伤保险与赔付、伤亡事故的预防及处理，危险辩识、风险评价和风险控制，企业文化建设，安全环境健康(HSE)管理体系，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等内容。

本书可作为安全管理干部培训教材，同时可供石油和化工及相关企业安全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大专院校师生阅读。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 徐明编著. —北京：中国石化出版社，2004

ISBN 7-80164-596-0

I .企... II .徐... III .企业管理 - 安全生产 - 监督管理 - 中国 IV .X93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4)第066071号

中国石化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58号

邮编：100011 电话：(010)84271850

读者服务部电话：(010)84289974

<http://www.sinopet-press.com>

E-mail:press@sinopet.com.cn

胜利油田第六中学印刷厂排版

海丰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

889×1194毫米 16开本 20.25印张 473千字

2004年7月第1版 2005年1月第1版第2次印刷

定价：48.00元

《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编委会

主任：彭国生 卢世红

副主任：于清海 周长江 王同义

编著：徐明 师祥洪 王来忠

委员：何怀明 王安山 潘玉存 夏晖 陈云江

李英 张佃文 黄莹 邱旭波 项茂芹

夏继武 赵晓臣 阎玲 喻丽娟 邵春露

郝立新 郭淑芹 阎红军 张新春

前　　言

安全生产关系到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关系到我国改革发展和社会稳定的大局。为进一步提高对安全生产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明确安全生产工作的指导思想和奋斗目标，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措施和计划，需要认真搞好企业的安全生产技术培训工作，生产经营单位必须对所有从业人员进行必要的安全生产技术培训，其主要负责人及有关经营管理人员、重要工种人员必须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规范的安全生产培训，经考试合格，持证上岗。国家要求各企事业单位各级领导干部要以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精神，高度重视安全工作，各企业主要负责同志要组织党政领导班子成员认真学习贯彻并加强安全生产技术培训工作。要树立正确的发展观和政绩观，从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出发，充分认识目前我国安全工作形势的严峻性，增强责任感、紧迫感；充分认识新形势下安全工作的长期性、艰巨性和复杂性，牢固树立常抓不懈的思想，努力提高全社会的安全意识，认真加强安全培训工作，不断提高领导和从业人员的安全技术素质，提高全民的自我保护识灾防灾能力。

安全教育培训是企业安全生产领域一项重要的基础性工作，加强企业安全培训工作，不仅有利于从业人员掌握安全生产知识，提高安全生产技能，强化安全意识，而且对于加强企业的安全管理，预防事故发生，促进安全生产形势的根本好转，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企业生产涉及的行业和职业范围广，有的生产环境条件恶劣，有的工作过程连续性强，有的工作介质多为易燃易爆、有毒有害、腐蚀性强的物质，有的生产技术复杂，有的设备种类繁多等，稍有不慎就易发生重、特大事故，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和国家财产的重大损失。为了深入贯彻国家“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生产方针，搞好安全生产领域重要的基础性工作，即搞好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及有关经营管理人员、重要工种人员的安全生产技术培训工作，我们组织编写了《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一书，可作为指导培训考核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及有关经营管理人员、重要工种人员的安全技术专业教材使用。

《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一书着重介绍了我国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安全生产的

法律法规，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企业安全技术，职业卫生与劳动保护、工伤保险与赔付、伤亡事故的预防及处理，危险辨识、风险评价和风险控制，企业安全文化建设，安全环境健康（HSE）管理体系，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等内容。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由于时间仓促，难免有疏漏之处，敬请读者指正。

编 者

2004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我国安全生产有关的重要法规	1
第一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简介	1
一、立法的简要经过	1
二、立法的必要性	2
三、《安全生产法》的主要内容	4
第二节 我国安全生产相关的重要法规	10
一、“三大规程”	10
二、“五项规定”	11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与安全生产相关的条款	11
四、刑法中与安全生产相关条款	12
五、劳动法中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内容	13
六、矿山安全法	18
七、《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中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	18
八、消防法	18
九、民法通则中与安全生产相关条款	19
十、工业企业法中与安全生产相关条款	19
十一、乡镇企业法中与安全生产相关条款	19
十二、经济合同法中与安全生产相关条款	19
十三、《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	19
十四、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	21
十五、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	24
思考题	26
第二章 企业安全管理	27
第一节 安全管理体制	27
一、我国目前安全管理体制	27
二、企业安全管理制度、组织机构及其管理方式	27
第二节 全面安全管理	28
一、安全基础资料管理、班组安全建设和安全活动	28
二、“三同时”的管理与实施	30
三、推行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	31
第三节 安全规章制度	32
一、以安全生产为中心的各项规章制度	33
二、安全生产责任制	35
第四节 安全教育	39

一、安全教育的基本内容、对象与方法	39
二、各类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	40
三、经常性安全教育	42
第五节 安全检查	42
一、安全检查的分类和内容	43
二、安全检查表的制定与使用	44
第六节 安全技术措施计划	44
一、安全技术措施计划的编制与实施	45
二、安全技术措施计划(安措计划)的项目	46
三、编制安全技术措施计划的原则	46
四、安全技术措施计划的编制方法	46
五、安全技术措施计划的经费来源	47
六、安全技术措施计划的实施与交工验收	47
第七节 安全目标管理	48
一、安全目标管理内容及实施	48
二、安全目标考核及奖惩	49
思考题	50
第三章 安全技术	51
第一节 机械设备安全技术	51
一、金属切削安全	51
二、冲压安全	55
三、木工机械加工安全	58
第二节 电气安全技术	60
一、触电伤害的形式	60
二、影响触电伤害的各种因素	60
三、触电方式与触电急救	61
四、防止触电的基本安全技术措施	63
五、保护接地和保护接零	64
六、电器安全装置	69
七、手持电动工具	70
八、防雷保护	71
九、电气安全管理	73
第三节 起重吊装安全技术	75
一、绳索和吊具	75
二、常用起重机具	77
三、起重机械安全	79
第四节 防火防爆	87
一、燃烧的机理和种类	87
二、防火防爆技术	90
三、灭火的方法与组织	91

目 录

第五节 焊接与气割安全技术	92
一、焊接分类	92
二、气焊与气割作业安全技术	92
三、电弧焊安全技术	93
四、气焊、气割与电焊的安全操作	93
五、特殊焊接作业安全	94
六、焊割作业安全措施	95
第六节 建筑施工安全技术	95
一、建筑施工的特点	95
二、建筑施工中的常见事故	95
三、建筑施工中的安全技术措施	96
四、预防高处坠落事故的主要措施	97
五、土方工程安全技术	99
六、建筑施工机械和设备安全的一般要求	99
七、对施工平面布置的安全技术要求	100
八、施工现场安全管理	101
第七节 厂内机动车辆运输安全技术	102
一、常用的厂内机动车辆介绍	102
二、厂内运输安全	104
第八节 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和特种设备安全技术	105
一、锅炉	105
二、压力容器	106
三、影响锅炉压力容器安全的因素	108
四、国家对锅炉压力容器的安全检查与管理	108
五、压力管道的安全管理	111
六、特种设备安全技术	112
第九节 矿山生产安全技术	113
一、矿井开采安全技术	114
二、矿井有害气体和瓦斯、煤尘爆炸的预防	114
三、矿井火灾的预防	115
四、矿井水灾的防治	116
五、爆破安全和防止其它事故	116
六、加强小煤窑的安全管理	116
第十节 危险化学品安全技术	117
一、危险化学品及其分类	117
二、危险化学品的主要特性	118
三、事故的应急处理	119
四、企业危险化学品的安全管理工作	122
五、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标准	125
思考题	126

第四章 职业卫生与劳动保护	127
第一节 职业卫生规范与标准	127
一、职业病危害因素与防治	127
二、国家有关的职业卫生规范与标准	134
三、企业应用职业卫生规范进行有效管理	135
第二节 职业性有害因素的技术控制	137
一、防尘技术措施	137
二、防毒技术措施	139
三、防治物理因素危害技术措施	140
第三节 劳动防护用品	141
一、劳动防护用品综述	141
二、个体防护用品	142
三、国家有关防护用品法规和政策	146
四、企业怎样进行劳动防护用品的发放和管理工作	147
五、劳动防护用品的质量监督管理	149
思考题	150
第五章 工伤保险与赔付	151
第一节 概述	151
一、工伤保险的基本原则	151
二、工伤保险的实施范围	153
三、享受工伤保险待遇的资格条件	154
第二节 劳动关系范围内的赔付	155
一、工伤保险属于劳动法的调整范畴	155
二、劳动关系范围内的赔付——工伤保险的待遇给付	156
第三节 民法关系范围内的赔付——承担民事责任	159
第四节 工作程序	159
第五节 监督管理	160
第六节 法律责任	160
思考题	161
第六章 伤亡事故的预防及处理	162
第一节 伤亡事故的预防	162
一、事故预防	162
二、事故预防的目标	162
三、基本术语	163
四、事故产生的原因	164
第二节 事故的应急预案和抢救	165
一、事故的应急救援预案	165
二、事故的应急救援体系	166
三、事故的抢救	166
第三节 伤亡事故统计报告和处理制度	167

目 录

第四节 事故调查	169
一、事故调查的目的	170
二、事故调查的方法	170
三、事故调查的设备	170
四、调查及其关键问题	170
五、事故调查的报告	171
六、事故记录	171
七、事故分析	172
八、结果显示	172
第五节 事故分类与管理	172
一、事故分类	172
二、事故管理	176
第六节 特别重大事故调查处理	176
第七节 伤亡事故的统计指标	177
第八节 伤亡事故经济损失的计算	178
思考题	179
第七章 危害辩识和风险评价	180
第一节 风险评价概述	180
一、基本概念	180
二、风险评价的发展与现状	180
三、风险评价的目的、原则及其限制因素	181
第二节 危险、有害因素识别的主要内容与方法	183
一、识别的主要内容	183
二、识别方法	184
第三节 危险、有害因素产生的原因及其分类	187
一、危险、有害因素产生的原因	188
二、危险、有害因素的分类	190
第四节 风险评价单元的划分与评价方法的选用	193
一、评价单元的划分	193
二、评价方法的选用	196
第五节 常见评价方法介绍	199
一、安全检查表(SCL)	199
二、预先危险性分析(PHA)	200
三、事故树分析(FTA)	202
四、事件树分析(ETA)	202
五、火灾、爆炸危险指数评价法	204
六、帝国化学公司(IDI)危险度评价法	204
七、日本危险度评价法	205
八、故障类型和影响分析(FMEA)	205
九、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法	206

十、风险矩阵评价法	207
第六节 重大危险源管理与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210
一、重大危险源管理	210
二、重大危险源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210
思考题.....	214
第八章 企业安全文化建设	215
第一节 企业安全文化的发展状况及其意义	215
一、安全文化发展的背景及目的	215
二、企业安全文化的特点	216
三、企业安全文化建设的意义	216
第二节 企业安全文化的范畴和系统	217
一、企业安全物质文化	217
二、企业安全制度文化	217
三、企业安全精神(智能)文化.....	218
四、企业安全价值及行为规范化:.....	218
第三节 企业安全文化建设系统工程	221
一、企业安全文化的核心是以人为本	221
二、企业安全文化建设与企业员工的融合	221
三、企业安全文化与企业各项工作的融合	223
第四节 企业安全文化建设的重要手段、模式	225
一、企业安全文化建设常用的重要手段	225
二、常见的企业安全文化活动模式和方法	227
三、企业安全文化建设的主要途径	229
思考题.....	230
第九章 安全、环境与健康（HSE）管理体系	231
第一节 HSE 管理体系概述	231
一、什么是 HSE 管理体系	231
二、HSE 管理体系的术语与定义	233
三、HSE 管理体系的十要素	235
四、HSE 管理体系的体系文件编写	239
第二节 HSE 管理体系的建立与实施	244
一、领导决策和准备	244
二、教育培训	244
三、拟订工作计划	245
四、初始状态评审	245
五、体系的策划和设计	245
六、编写体系文件	246
七、体系的试运行和正式运行	246
八、内部审核	246
九、管理评审	248

目 录

第三节 HSE 管理体系的审核与认证.....	249
一、HSE 管理体系认证前的准备.....	249
二、HSE 管理体系认证审核过程.....	251
三、HSE 管理体系实施中应注意的问题.....	253
思考题.....	254
第十章 职业安全卫生管理体系.....	255
第一节 职业安全卫生管理体系概述.....	255
一、职业安全卫生管理体系标准化的由来.....	255
二、职业安全卫生管理体系的基本原理.....	256
第二节 职业安全卫生管理体系标准的理解.....	258
一、职业安全卫生管理体系标准的基本术语.....	259
二、职业安全卫生管理体系的基本要素.....	260
三、职业安全卫生管理体系标准要素间的逻辑关系及系统化.....	264
第三节 职业安全卫生管理体系的建立与保持.....	264
一、职业安全卫生管理体系建立的步骤.....	264
二、建立职业安全卫生管理体系应注意的几个问题.....	266
三、初始状态评审.....	267
四、体系策划与设计.....	271
五、职业安全卫生管理体系文件编制.....	276
六、体系运行与保持.....	278
思考题.....	280
附录 典型事故案例.....	281
一、物体打击.....	281
案例一.....	281
案例二.....	282
二、车辆伤害.....	282
案例一.....	282
案例二.....	283
三、机械伤害.....	283
案例一.....	283
四、起重伤害.....	284
案例一.....	285
案例二.....	285
五、触电.....	286
案例一.....	286
案例二.....	286
六、淹溺.....	287
案例一.....	287
案例二.....	288

七、灼烫.....	289
案例.....	289
八、火灾.....	290
案例一.....	290
案例二.....	290
九、高处坠落.....	291
案例一.....	291
案例二.....	292
十、坍塌.....	292
案例一.....	292
案例二.....	293
十一、冒顶片帮.....	294
案例.....	294
十二、透水.....	294
案例.....	294
十三、放炮.....	295
案例.....	295
十四、火药爆炸.....	296
案例一.....	296
案例二.....	296
十五、瓦斯爆炸.....	297
案例一.....	297
案例二.....	298
十六、锅炉爆炸.....	299
案例.....	299
十七、容器爆炸.....	299
案例一.....	300
案例二.....	300
十八、其它爆炸.....	301
案例一.....	301
案例二.....	302
十九、中毒和窒息.....	304
案例一.....	304
案例二.....	305
案例三.....	306
二十、其他伤害.....	307
案例.....	307
主要参考文献.....	308

第一章 我国安全生产有关的重要法规

第一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简介

2002年6月29日，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以下简称《安全生产法》)，自2002年11月1日起施行。《安全生产法》的公布实施，是我国安全生产领域影响深远的一件大事，是安全生产法制建设的里程碑，它标志着我国安全生产工作进入一个新的阶段。下面就《安全生产法》有关情况简要介绍如下。

一、立法的简要经过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是在党中央、全国人大、国务院的领导下，经过各方面的长期而不懈的努力出台的。从着手起草有关劳动保护方面的法律开始，到《安全生产法》的出台，前后经历了21年的时间，其间凝聚了几个部门、几届领导、众多专家、广大企业和起草工作人员的心血，是长期以来安全生产战线集体劳动和智慧的结晶。早在1981年3月，经国务院批准，由原国家劳动总局牵头组织起草《劳动保护法(草案)》，经过近6年的艰苦工作，草案于1987年5月上报国务院审查。第一次正式提出制定《安全生产法》是在1994年，由当时的劳动部提出并负责组织起草。原劳动部对《安全生产法》起草工作十分重视，投入了大量人力、物力，组织了国内外的专门考察，开展调查研究，听取有关专家意见，并广泛征求国务院有关部门和地方政府的意见，做了大量有成效的工作。在此期间，全国人大代表、人大常委会委员以及地方政府也都积极呼吁《安全生产法》的出台，提出了大量的提案、议案和建议，而且许多省(市、区)人大常委会陆续公布了本地区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例，有力地推动《安全生产法》的立法进程。但由于多方面的原因，《安全生产法》当时未能出台。1996年4月，原国务院法制局与原劳动部协商，将正在起草过程中的《安全生产法》、《劳动安全卫生条例》和《职业病防治条例》3个法律、法规草案合并为《劳动安全卫生法(草案)》。此后，原劳动部完成了草案的起草工作。1998年，国务院机构改革，国家经贸委承担了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能，有关工业部门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也由国家经贸委承担。国家经贸委作为国务院主管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职能部门，高度重视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建设，加快了安全生产的立法工作进度，在原劳动部工作的基础上，继续组织起草《职业安全法(草案)》，并广泛征求各省(市、区)人民政府和国务院有关部门的意见，于1999年12月21日报国务院审查。2000年底，国务院法制办根据安全生产形势发展的需要，将法名由《职业安全法》又改为《安全生产法》，国务院将该法列入2001年立法计划，委托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在国家经贸委上报的《职业安全法》的基础上继续做好草案的修改工作。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党组十分重视《安全生产法》的

起草工作，专门成立了由国家局主要领导任组长的《安全生产法》起草领导小组，下设起草工作小组，并充实了起草工作力量，聘请了一些知名法律专家和安全生产专家为工作顾问。此后，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在国家经贸委的领导下，积极配合国务院法制办进行审查修改，到有关省、市进行调研，召开不同类型的座谈会。在此期间，许多人大代表提出关于要求《安全生产法》尽快出台的提案和建议。经过半年多的艰苦努力，近 20 次反复推敲和修改，形成了《安全生产法》（草案），提交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2001 年 11 月 21 日，《安全生产法（草案）》经第 48 次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报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2001 年 12 月 24—28 日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一次审议了《安全生产法（草案）》。会后，国家局配合全国人大财经委、法律委以及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又多次进行调研，召开有关会议，广泛听取了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人大、企业、中介机构、专家等多方面意见，许多省（区、市）人大和安全生产专家等还提出了宝贵的书面修改意见，《安全生产法（草案）》越改越好。2002 年 4 月 24—28 日，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再次审议了《安全生产法（草案）》。2002 年 6 月 24—29 日，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第三次审议《安全生产法（草案）》，终于在 2002 年 6 月 29 日以 118 票赞成、1 票反对、2 票弃权的绝对优势通过。同一天江泽民主席签署第 70 号主席令，予以公布。

二、立法的必要性

《安全生产法》的出台，既是改革开放以来各方面共同努力工作的结果，也是历史发展的必然产物。既代表了广大人民群众的呼声，又体现了党中央、全国人大、国务院对广大人民群众的爱护。既总结了近年来发生的重大、特大事故的原因、特点和教训，又借鉴了国外的作法。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计划经济逐步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转变，经济成份呈现了多样化的态势，个体经济、私营经济快速增长。与此同时，政府部门进行了机构改革，政府的职能在转变，一些专业经济部门相继撤销，安全生产出现了新形势、新问题和新特点。一个时期以来，重大、特大事故不断发生，给人民生命财产造成重大损失，安全生产形势严峻。

（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亟待依法规范安全生产

改革开放以来，经济成分多样化、经济利益多元化、劳动用工形式多样化和生活方式的多样化，使安全生产工作出现许多新情况、新问题，也给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带来了难度。计划经济条件下制定的有关法律、法规基本是针对国有企业的。由于缺乏法律规范，以至有些私营等企业的老板“要钱不要命（从业人员）”，公然规避法律，或者违法生产经营，片面追求利润增长指针，忽视甚至放弃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产生大量的事故隐患和不安全因素，导致事故屡屡发生。据统计，全国非公有制企业发生事故的起数和死亡人数约占整个企业发生总数的 70% 以上。这些小煤矿、小工厂、小运输（公路、水路）等小厂、小矿或生产经营网点，安全条件最差，管理最乱，事故最多。其中一些私营业主往往是市场中素质最差的人，也往往是我们监察和执法不到位的地方，他们逼迫劳动者签订生死合同，还千方百计保护自己，往往成为腐蚀干部的黑洞。另一方面许多企业在新形势下也出现以包代管、层层转包、租赁、发包等现象。市场经济体制下企业的安全责任本来不是轻了而

是更重了，但安全生产责任制并不健全、不落实，企业负责人的安全责任也不明确，没有适应需要的安全管理机构和专业人员，安全投入严重不足，企业技术装备老化、落后，带病运转，安全性能下降，抗灾能力差，大量事故隐患随处可见。转轨期、建设期、发展期的安全生产工作，呼唤《安全生产法》早日出台。

(二) 机构改革和政府职能的转变，要求必须加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近几年，我国在深化经济体制改革的过程中，政府部门进行了较大改革，致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的执法主体发生了较大变化。原煤炭部、机械部、化工部等专业经济部门相继撤销，有关行业管理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职能并入国家经贸委，与此同时，原劳动部门的职能也进行了重大调整，不再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工作，而由国家经贸委承担全国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能。这两年，党中央、国务院为加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相继成立了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和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各省（区、市）也相继对煤矿安全监察和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责进行了调整。由于政府机构的改革，致使《劳动法》、《矿山安全法》等现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的执法主体发生了重大变化。新建立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体制也需要在法律上予以明确。政企分开，政府职能正在由原来直接管理企业向宏观经济管理转变，并需要加强对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随着专业经济部门的撤销，原由煤炭部、冶金部等部门管理的国有重点企业，先后下放到地方。交通部、铁道部、民航总局等部门也逐步与企业脱钩，实行政企分开。这些部门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也要依法对本系统安全生产进行监督管理。因此，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的职责，其它有关部门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以及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与其它有关部门的关系等重大问题，需要通过立法加以明确，使之法律化、制度化。政府部门由以权力型为主向以责任型为主转变，需要强化政府责任，推进依法行政。随着改革的逐步深入，政府将主要抓宏观管理、抓监督监察、抓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建立健全，不再负责繁多的行政审批、许可证的发放，而主要是向企业提供服务，并实施监督。政府部门相应的责任重了，这也是符合市场经济发展的要求。作为各级政府，有义务、有责任确保一方平安，加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促进经济发展。《安全生产法》和去年出台的《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追究的规定》（国务院第302号令），就是要加大政府在安全生产方面的责任。在政府职能由以权力型为主向以责任型为主转变的过程中，需要依法明确政府的职责，规范政府的行为，加强对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

(三) 安全生产形势严峻，必须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

形势严峻的主要表现：一是伤亡总量大。据统计 2001 年，全国各类事故死亡 130491 人，其中工矿企业发生事故死亡 12554 人；除森林、草原火灾以外的各类火灾事故死亡 2314 人，伤 3752 人；道路交通事故死亡 106367 人，伤 54.9 万人；水上交通事故死亡和失踪 490 人；铁路外事故死亡 8409 人。

二是重大、特大事故频发。去年发生一次死亡 10 人以上的特大事故 140 起，死亡 2556 人。其中，发生一次死亡 30 人以上的事故就达 16 起，死亡 707 人。今年以来，据调度统计，1—6 月份，全国共发生各类事故 447234 起，死亡 53302 人。发生一次死亡 10 人以上事故 68 起，死亡 1371 人，